

证券代码：873912

证券简称：金广恒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## 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7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通讯地址：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塘家路12号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培勇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议案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5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于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同意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5]2552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 4,504,504 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.3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,999,998.32 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上会宁报字（2026）第 0006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原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银行贷款，原用途下对应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贷款已用公司自有资金偿还完毕，为进一步盘活资金，优化公司财务结构，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，补充流动资金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